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連同本文件副本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i.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ii.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副本。

##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自本文件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觀韜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中國工商銀行大廈16樓1604-6室)可供查閱：

- i. 大綱及細則；
- ii. 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及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其全文已載於本文件附錄一A、一B及二；
- iii. 組成本集團公司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iv. 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就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而編製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已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v. 由我們開曼群島法律顧問毅柏律師事務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之函件，並已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 vi. 由我們中國法律顧問就本集團於中國若干方面編製之法律意見函件；
- vii. 由天職香港內控及風險管理有限公司編製的內部控制審核報告；
- viii.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B.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各重要合約；
- ix.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其他資料—7.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附錄六**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x. 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主要股東、董事及專家的進一步資料 — 2.服務協議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協議及委任書；
- xi. 公司法；及
- xii. 購股權計劃規定。